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一、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：

经审阅，我们对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对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，系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及依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相关规定而进行，符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8】29号）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9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独立董事：李小军 郭云沛 平其能 刘 珂

2020年5月8日